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臺北市立大學教評所暨校長中心所友會
第三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紀錄

◎日期：105 年 12 月 1 日（星期四）下午 6 時

◎地點：臺北市立大學 G412 研討室（臺北市愛國西路一段 1 號）

- 一、主席致詞（略）紀錄：秘書處
-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詳如第三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紀錄（附件一）
- 三、業務報告（附件二）
- 四、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會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獎助學金申請審核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本會學生獎助學金發放要點，每年發放獎學金每學期若干名，每名學生發給獎學金四千元。
- 二、經網站公告獎助學金申請訊息後，計有 2 名學生申請，如附件三。
- 三、預定於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中頒發獎學金。

決 議：

- 一、依據本會學生獎助學金發放要點規定，申請者須具備「前一學年學業總平均成績須達九十分以上，操行成績需達八十五分以上」之資格，本次提出申請的 2 名學生學業成績平均達 90 分（以四捨五入後採計），操行成績亦達 85 分，經理監事討論議決，同意發給 2 名學生（日碩二張富媛、日碩二翁令曄）獎學金。
- 二、訂於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發放獎學金。

案由二：僱用工讀生協助處理本會相關業務一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擬以年度編列工讀時數 80 小時，並視本會實際業務需求僱用工讀生協助處理本會相關業務（如：網站資料更新、會員聯繫、會場布置及機動支援...等），僱用人員以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以下簡稱北市大教評所）學生為限。

二、工讀生僱用之事委請北市大教評所助教協助，洽詢學生意願後僱用並處理所友會相關業務，工讀費用採時薪計算，核實報支。

三、依據勞動部民國 105 年 9 月 19 日發布，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每月基本工資調整為 21,009 元，每小時基本工資調整為 133 元。

決議：

一、請秘書處先向教評所詢問是否能請所上已僱用之工讀生協助本會聯繫會員，並請本會理監事共同分擔聯繫會員事宜。

二、教評所已僱用之工讀生若無法協助本會聯繫會員等相關工作，再由本會編列 106 年度經費（工作費）支應相關工讀費用，商請所辦協助洽詢教評所其他學生協助處理本會會員聯繫、網站更新等相關業務。

案由三：本會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辦理地點及時間，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次會員大會時間預計於 12 月下旬召開，因考量交通便利及當日投票作業需求，建議本次大會地點設於北市大公誠樓 G415 研討室。

二、會議時間建議如下：

（一）105 年 12 月 21 日（三）18:00-21:00

（二）105 年 12 月 28 日（三）18:00-21:00

決議：

一、訂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二）晚上 6：00 召開。

二、晚餐採自助餐形式，每人 150 元，由本會經費支應。

案由四：本會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議程確認案。

說明：本會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議程如附件四。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會員大會資料需檢附本會章程供參。

案由五：本會 105 年度經費決算確認案。

說明：本會 105 年度經費決算請確認，提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議決（附件五）。

決議：

- 一、105 年度決算支出應對照 105 年度預算編列項目歸類。
- 二、修正後通過。

案由六：本會 106 年度經費預算確認案。

說明：本會 106 年度經費預算請確認，提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議決（附件六）。

決議：

- 一、「業務費」項下新增「3.工作費」（編列 10,640 元）、
- 二、原「業務費」項下之「3.雜項」調整至業務費項下「4.雜
項」，並調整金額為 15,000 元。

案由七：本會 106 年度工作計畫確認案。

說明：本會 106 年度工作計畫請確認，提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議決（附件七）。

決議：

- 一、「召開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之完成日期修正為「105
年 12 月」。
- 二、修正後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下午 8 時 10 分